

全宗号	年度	件号
28	2016	236
机构或问题	保管期限	页数
	永久	23

商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商政办〔2016〕60号

商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商丘市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的指导意见

梁园区、睢阳区人民政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关于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加强城市园林建设的科学性，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5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促进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建城〔2012〕166号）等有关精神，为促进我市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实际，现就我市城市园林绿化建设提出以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根据海绵城市建设要求，按照科学、生态、节能、循环、美观、功能等原则，在城区内大力开展规划建绿、见缝插绿、立体增绿等园林绿化建设，努力提高园林艺术水平，营造良好的城市景观，满足群众生活需要。

二、工作目标

围绕海绵城市建设要求，加强中心城区公园绿地建设及辐射绿地建设，进一步均衡绿地分布；按照城市居民出行绿地服务半径要求，加快公园绿地、居住区绿地、道路绿地建设；大力推广乡土树种和苗圃大苗应用，不提倡移栽大树、古树；积极推广渗水铺装材料的应用，营造生态、节约型园林。

三、具体意见

（一）规划建绿。要结合旧城改造、棚户区改造项目，通过拆迁建绿、拆违还绿、破硬增绿等形式，在中心城区等绿化薄弱地区约10平方公里应建设一处面积在150亩左右的中心公园绿地，并以此为载体，在公园周边建设满足市民需求的行政事业性服务、社区医疗、购物、娱乐等便民服务设施集聚的便民服务中心，构建10~15分钟生活圈，并以公园绿地为核心，沿道路向四周辐射，按照城市居民出行5分钟见绿的要求，加快街头绿地建设。

（二）见缝插绿。对城市边角地、弃置地全部实施绿化，结合市政基础设施积极开展墙体、屋面、桥体、公交站点、停车场等立体空间绿化。

（三）倡导文化建园。大力倡导文化建园，加大对地域、历

史、文化元素的挖掘，对我市规划的大型公园、大型绿地进行文化主题定位，做到一园一文化，通过建筑、景观小品等表现形式，展示商丘文化，提高公园文化品位和内涵，打造精品公园。

（四）强化社会绿化管理。对新建单位、小区绿化要按照有关规定指标配套建设附属绿地；对已有单位、小区绿化，按照“增绿、亮化、提升、管护、开放”的要求，进行完善提升。在增绿上，对院区内能够绿化的空闲地全部进行绿化；在亮化上，要突出绿地亮化，与单位、小区楼体亮化融为一体；在绿地提升上，要在草坪建植、立体花墙、植物色彩、广场园路铺装、健身器材、坐凳、座椅、亭、廊、花架等方面进行提升；在提升管护水平上，要在草坪平、树木绿、开花艳、无病虫害等方面进行精细化管理；在开放上，倡导单位小区拆除围墙、围栏对外开放，实现绿化资源社会共享。

（五）规划建设林荫道路。要规划建设林荫道路，做到人行道、慢行交通系统与绿化有机结合，形成“车行在中间，人行在两边，公交进港湾”道路空间格局。在道路绿化建设中，增加乔木种植比重。加强城市道路绿化隔离带、道路分车带和行道树的绿化建设，为步行及非机动车使用者提供健康、安全、舒适的出行空间。

（六）坚持适地适树。要优先使用地方树种，减少引进不适宜本地生长的外来树种，讲究季相变化和植物配置的园林园艺水平，不追求四季常青；要种植生命力强的壮年树，形成绿荫和生机；不提倡移栽大树、古树和大密度种植大树，可少栽进行点缀；

乡土树种比例不低于70%。

（七）建设防灾避险公园。在公园绿地建设中，要增加下凹式绿地、透水铺装、路面雨水引流设施等措施，增强雨洪调控能力，滞留和净化雨水回补地下水。结合公园绿地、广场因地制宜设置应急避难场所，按照相关标准，规范配备应急供水、供电、排污、公厕等设施并保障日常维护管理到位。

（八）推行海绵型公园绿地。在我市水资源短缺的情况下，推广使用微喷、滴灌和雨水收集利用等节水技术，探索并推广集雨型绿地建设。绿地铺装地面要使用透水透气的环保型材料，减少硬质铺装使用比例。要种植多年生地被植物，减少雨水地表径流速度。

（九）加强河道滨水绿地建设。对我市城市规划区内的河道两岸要扩宽建设滨水绿地，每侧绿地宽度原则上不低于30米；推广城市河道水体护坡驳岸的生态化建设，减少护坡驳岸过度硬化等现象。

（十）规划建设城市绿道。结合城市道路建设和城乡大环境绿化，规划建设绿化隔离带、绿道、绿廊等。今年要启动绿道、绿廊规划，以后逐年实施建设。

（十一）禁止堆筑高、大地形。在城市绿化建设中，推广利用微地形造景，禁止堆砌大地形、高地形，减少雨水冲刷和雨水地表径流速度。

四、工作措施

（一）加强规划设计。市城乡规划部门今年要完成《商丘市

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编制；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要求加强对新建项目附属绿地的控制，并监督实施；要严格把好城市绿地设计方案审查、论证关，将节约型、生态型、功能完善型园林绿化的具体要求落实到设计方案审查要求中，从源头上控制追求高档用材和过大规格苗木、引种不适合本地生长的外来植物、滥设粗劣雕塑和小品、使用昂贵灯具造景、盲目建设大广场和大水景等不切实际的做法，力争用较少的投入获取较多的效益。

（二）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城市园林绿化作为为城市居民提供公共服务的社会公益事业和民生工程，承担着生态环保、休闲游憩、景观营造、文化传承、科普教育、防灾避险等多种功能，政府在资源协调、理念引导、规划控制、财政投入等方面发挥主导作用，鼓励民间资本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多种投融资形式进行园林绿化项目建设。

（三）强化工程质量监督。要制定园林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加强对园林绿化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和施工技术指导。严格实行园林工程招投标制度、工程监理制度，严格控制园林绿化工程建设质量。



（此件公开发布）

6

主办：市城市管理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室六科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军分区，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

商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6月17日印发

